

inMotion 总结存增长奖赏 (「总结存增长奖赏」) 之条款及细则:

1. 除另有注明外，此推广之推广期为 2026 年 3 月 16 日至 2026 年 5 月 16 日 (包括首尾两日，「推广期」)。
2. 总结存增长奖赏只适用于过去 12 个月内未曾于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 (「本行」) 以个人或联名名义持有任何往来、储蓄、定期存款、证券或投资户口之客户 (「全新客户」)。
3. 「总结存」包括客户以其个人名义开立及其联名名义开立 (作为基本户口持有人) 之存款、投资户口结存，及经由本行分销之保险计划已缴累积保费。存款必须为客户新存入且非从本行任何户口 (不论该户口是否由客户持有) 转账而来的资金。
4. 总结存增长奖赏只适用于推广期内符合下列第 i - vi 项要求的全新客户 (「**合资格全新客户**」):
 - (i) 成功开立储蓄及/或往来存款户口 (若属联名户口，则只有基本户口持有人可享有总结存增长奖赏)
 - (ii) 于成功开立银行户口的第一个历月至获赠奖赏期间，全新客户需于每月维持 HK\$300,000 或以上等值之总结存
 - (iii) 同意接收「接收市场推广推送通知」
 - (iv) 使用电子综合月结单
 - (v) 下载 inMotion 动感银行手机应用程序 (「inMotion 动感银行」) 并成功登入至少一次
 - (vi) 不是 CITICfirst 或 CITICdiamond 或私人银行的客户
5. 合资格全新客户必须符合以下总结存增长金额要求并按下列时序表所述之指定日期维持其增长金额 (「**总结存增长合资格客户**」)，方可获享下表所示之总结存增长奖赏 (「**总结存增长奖赏**」):

总结存增长金额 (港币或等值)	「全新客户」之总结存增长现金奖赏金额
HK\$300,000 或以上	HK\$300

时序表

成功开立银行户口的日子 (包括首尾两天)	「总结存」对比日期	指定日期 (包括全天)

2026年3月16日至3月31日	2026年2月28日	2026年4月30日、5月31日及6月30日
2026年4月1日至4月30日		2026年5月31日、6月30日及7月31日
2026年5月1日至5月16日		2026年6月30日、7月31日及8月31日

6. 「总结存增长金额」为合资格全新客户于下表所述指定日期之当日总结存与2026年2月28日当日之总结存对比后的净增长。如属全新客户，其于2026年2月28日当日之总结存则为HK\$0。如指定日期之总结存金额不相同，本行将以较低之总结存金额为准。
7. 所有非港元之结存金额将按本行厘定之汇率兑换至等值之港元用以计算「总结存」。
8. 本行将于 **2026年10月31日或之前**将总结存增长奖赏存入总结存增长合资格客户于本行的有效个人港币存款户口(储蓄及/或往来户口) (「总结存增长奖赏金额存入户口」)。
9. 于存入总结存增长奖赏时，总结存增长合资格客户须仍于本行**维持一般客户身份、同意接收「接收市场推广推送通知」、电子综合月结单、inMotion动感银行服务并成功登入最少一次、每月HK\$300,000(或等值)或以上的总结存，及其总结存增长奖赏金额存入户口必须仍然有效及未有取消或被终止**，否则总结存增长奖赏将会被取消。
10. 总结存增长奖赏不可转让他人或兑换现金。
11. 每名合资格全新客户于推广期内只可获享总结存增长奖赏一次。
12. 总结存增长奖赏不适用于本行的员工。
13. 本行保留随时更改、暂停、取消或终止本推广及不时修订推广优惠条款及细则之全部或部份的权利而毋须另行通知。本行亦不会承担任何有关是项更改、暂停、取消或终止而引起的责任。本行将有最终决定权。

14. 如本推广活动有任何争议，本行保留最终之决定权并对合格客户具有约束力。
15. 除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另有明文订明外，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订约方以外的任何人士概不可按照《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的规定强制执行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的条款或享有其利益。倘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的任何条文明确赋予任何第三方权力根据《合约（第三者权利）条例》执行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任何条款，则协议订约方保留权利可在毋须该第三方同意的情况下修改该条款或此等推广条款及细则任何其他条款。
16. 本条款及细则根据香港特别行政区的香港法律管辖和诠释，如引起任何争议，或者与其有关之任何争议均应提交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法院处理。
17. 本推广条款及细则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不同，一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本宣传品本身并不构成本行亲自或经由代表向任何人发出的购买或获得或投资任何投资产品的要约或邀请。

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是根据银行业条例之认可机构，亦受香港金融管理局规管。

本宣传品由中信银行(国际)有限公司发行，内容并未经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审阅。

所有与本申请或服务相关的条款及银行服务收费表将会以电子形式提供，建议你可于三个月内在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tnc/tc/index.jsp> 下载及储存所有相关文件以供日后参考，期限过后，你未必能够查阅或下载相关文件。如你需要以纸张形式收取相关文件，请亲临分行办理。

若阁下日后不欲收取本行发出的任何宣传或推广数据，阁下可随时致电 (852) 2287 6767 或于 <https://www.cncbinternational.com/contact-us/tc/> 提出有关要求，并毋须缴付任何费用。如经网上提出有关要求，本行职员将致电阁下确认以作安排。